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四聯

- 一、謹訂於民國104年6月15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在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工業區吉林路10號(本公司活動中心1樓)召開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103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查核報告。3.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10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2.103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四)臨時動議。
- 三、本公司董事會擬訂103年度盈餘分配內容：股東現金股利每股分配0.6元。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分配之。實際配息率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04年4月17日起至104年6月15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4年5月15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八、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 此 致
貴股東

※本次股東常會不發放紀念品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啓



10499 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第五聯

華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市縣區鄉鎮村里路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絨

第六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104-035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1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10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2.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3.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1. ☐ 承認2. ☐ 反對3. ☐ 棄權。 1. ☐ 贊成2. ☐ 反對3. ☐ 棄權。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D123-Z035-5104